2022年度湖南省妇联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湖南省妇联（盖章）

2023年 5 月 31 日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湖南省妇联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主要职能是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进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基本职能是：

1．组织、引导妇女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2．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发挥积极作用。

3．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经济和文化事业的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定，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推动保障妇女权益法律政策和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实施。

4．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向各级国家机关提出有关建议，要求并协助有关部门或单位查处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行为，为权益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

5．教育和引导妇女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文化和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提高综合素质，实现全面发展。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宣传表彰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女性人才。

6．联系和服务妇女，关心妇女工作生活，拓宽服务渠道，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巾帼志愿者队伍，加强妇女之家建设。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

7．引导妇女在家庭生活中发挥独特作用，组织开展家庭文明创建活动，指导推进家庭教育工作，传承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

8．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

省妇联本级属于正厅级全额拨款行政机关，下设办公室、组织联络部、机关党委、宣传部、妇女发展部、权益部、家庭和儿童工作部、省政府妇儿工委办8个部室，共有行政编制38个，事业编2人、工勤编1人；实有在职人员39人，退休人员37人。

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属于正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共有事业编36个，实有在职人员26人，工勤人员2人，退休人员18人。

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办公室属于副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共有事业编制5个，实有在职人员4人，退休人员1名。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022年年初预算批复的基本支出为1868.41万元，年中预算调整追加764.4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全年指标共计2632.85万元，本年基本支出指标结余37.57万元。

2022年决算支出2591.50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性支出1696.5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54.2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15.76万元，资本性支出24.98万元。

1.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业务工作专项、运行维护专项等。

2022年年初预算批复的项目支出为1462.99万元，年中预算调整追加168.45万元，全年预算共计1631.44万元，本年项目支出指标结余248.34万元。其中上年结转到本年指标106.71万元，其中省妇联本级 91.86万元，湖南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以下简称妇儿活动中心）13.26万元。湖南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基金会办公室）1.59万元。

2022年决算的项目支出1383.10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性支出47.1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9.2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16.73万元。

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年初预算1454.63万元，其中省妇联本级1316.75万元，湖南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以下简称妇儿活动中心）70.2万元，妇儿发展基金会67.68万元，其它省直单位71万元，各市州妇联740.3万元。上年中预算调整减少（含上年结转金额）0万元。上年结转金额76.12万元，其中省妇联本级61.28万元，妇儿活动中心13.26万元，妇儿发展基金会1.58万元。

2022年，省妇联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实际使用1283.40万元，其中省妇联本级使用万元1138.61万元，妇儿活动中心使用79.78万元，基金会办公室使用65.02万元。结余资金247.34万元。

2022年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 | 实际支出 | 结余金额 |
| 援疆项目 | 30.00 | 20.00 | 10.00 |
| 援藏项目 | 20.00 | 20.00 | 0.00 |
| 宣传与精神文明建设 | 162.00 | 145.04 | 16.96 |
| 我为群众办实事、下基层访妇情 | 65.00 | 38.71 | 26.29 |
| 慰问全省妇女贫困儿童 | 30.00 | 30.00 | 0.00 |
| 网上妇联建设 | 16.78 | 16.78 | 0.00 |
| 网上妇联及阵地建设 | 336.00 | 302.00 | 34.00 |
| 三八系列活动 | 60.00 | 45.45 | 14.55 |
| 家庭建设 | 38.93 | 28.45 | 10.48 |
| 规划实施 | 74.02 | 34.01 | 40.01 |
| 妇女维权 | 95.00 | 95.00 | 0.00 |
| 妇联改革 | 253.82 | 182.02 | 71.80 |
| 妇女发展 | 92.53 | 79.21 | 13.33 |
| 妇女改革 | 13.95 | 13.95 | 0.00 |
| 妇女理论研究 | 90.00 | 88.00 | 2.00 |
| 省级妇女活动中心阵地建设 | 20.40 | 20.39 | 0.01 |
| 妇女儿童社会组织服务工作 | 24.26 | 23.15 | 1.11 |
| 实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发展规划 | 38.80 | 36.23 | 2.57 |
| 温暖微行动·舞蹈公益百校行 | 27.68 | 23.51 | 4.17 |
| “关爱雏鹰?呵护健康”儿童保健科普讲座 | 20.00 | 20.00 | 0.00 |
| 湖南省农村留守儿童心理健康辅导中心（知心屋）项目 | 20.00 | 20.00 | 0.00 |
| 妇女儿童公益项目 | 1.58 | 1.51 | 0.07 |
| **合计** | **1530.74** | **1283.40** | **247.34** |

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的原因是部分项目因疫情原因未开展。

2．其他省级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省级项目资金98.11万元，其中禁毒宣传工作经费30万元，省直单位专项经费68.11万元。实际支出97.71万元，其中省妇联本级使用36.37万元，妇儿活动中心使用53.1万元，基金会办公室使用7.66万元。结余资金0.99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 | **实际支出** | **结余金额** |
| 禁毒宣传工作经费 | 30 | 29.6 | 0.4 |
| 省直单位专项经费 | 68.11 | 67.52 | 0.59 |
| **合计** | **98.11** | **97.12** | **0.99** |

3．其他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省妇联其他项目资金共使用2.56万元，主要用于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生活补贴和医疗补贴提标支出。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1）在职人员控制在核定编制职数内，人员经费减少。

我会编制人数82人，年末在职人员实际人数为71人，为编制人数的86.59%。2022年人员经费支出2212.27万元。

### （2）“三公经费”支出

2022年，我会三公经费预算总额64.12万元，支出决算数总额控制在预算数内。我会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29.96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25.12万元，因我会2022年购置公务用车一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项目** | **本年预决算金额** | | | **上年决算金额** | | **与上年增减额** | |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预算执行率**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预算金额** | **决算金额** |
| **公务接待费** | 7 | 1.16 | 16.57% | 7 | 0.98 | 0 | 0.18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41.5 | 59.80 | 144.1% | 42 | 30.02 | -0.5 | 29.78 |
| **因公出国费用** | 15 | 0 | 0% | 15 | 0 | 0 | 0 |
| **合计** | **63.5** | **60.96** | **96%** | **64** | **31** | **-0.5** | **29.96** |

### （3）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2年我会进一步严格落实 “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会议费、培训费。2022年会议费、培训费支出18.93万元，经费都在年初预算内执行。

## （4）整体支出行政效能

### 1．加强资金统筹管理，提高经费使用效率

对标中央和省委过“紧日子”的要求，按照突出重点、保重点、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原则，强调花了钱办好事，花小钱办大事，不花钱也办事，大力压减不必要的项目支出。

### 2．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全过程监控

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决策部署，做好预算绩效目标的设定和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我会多措并举不断深化部门预算资金绩效管理，力争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最大化。

### 3．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确保程序规范

制定了《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试行）》，用以加强采购流程管理，采购限额标准以上或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采购项目（货物、服务、工程），履行政府采购程序。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采购项目，严格执行湖南省电子卖场有关规定进行采购。

**4．提高日常财务管理质效，保障资金安全**

严格财务审核和监督职责，加强本部门财务监督和风险控制，全年经费支出无重大不合规事项；资金支付、财务核算、预决算公开、固定资产报表上报等日常财务工作井然有序。以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和国家财会相关法律法规为管理抓手，全力推进财务工作有效、合规实施，通过定岗、定职、定责，强化财务人员合规履职意识；严格规范单位公务支出行为，要求财务人员严格把关，按照报账审核流程操作，保障公开、高效、廉洁、务实的财务管理运行机制，确保预算资金使用安全管理规范。

### （5）主要绩效情况

1. **思想引领举旗帜。**做好党的二十大迎接宣传贯彻工作。开展“巾帼心向党 喜迎二十大”等巾帼大宣讲系列活动,全省线上线下宣讲万余场，覆盖受众达600余万人次。开展“晒美好 向未来”视频（图片）征集大赛，征集视频、图片作品4008个，抖音号、视频号播放量突破1.02亿人次。今日女报全媒体开设“三湘妇女群众热议党的二十大”“巾帼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等专栏，发布稿件1500余篇，阅读量1000万+。弘扬传承红色湘女精神。指导杨开慧纪念馆、缪伯英故居成功申报为全国妇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2022年度湖南省妇女理论与实践研究课题、智库/委托课题申报工作，正式立项20项。选树先进妇女典型。举办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2周年先进典型事迹“云”报告会，表彰2021年度全国、省级三八红旗手（标兵）、集体。评选2022年度省巾帼文明岗、标兵、集体335个，开展“致敬三八红旗手 送奖到基层”活动，激发广大妇女立足岗位再创佳绩。持续做优“巾帼初心耀三湘”品牌，联合红网推出“湘女有为 强国有我”宣传专题，总点击量超630万，引领三湘妇女听党话跟党奋进新征程。
2. **服务大局促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召开全省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现场会暨巾帼文明岗培训，举行湖南省巾帼科技助农行动暨湘女新农人联盟成立仪式，开展“兴粮节粮·助农兴农”活动，实施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跨越发展十大支持行动，支持创建20个省级、4个国家级巾帼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推出“湘妹子带年货来了”“出手吧姐姐 湘女带香货”等系列直播消费活动，推进湘妹子能量家园工程平台注册人数超38万，促进广大妇女和家庭投入到乡村振兴中。助力创新创业。成立省女科技工作者协会，为全省女性科技人才发挥作用搭建平台、做好服务。联动举办家政、电商、直播带货等技能培训，培训妇女30多万人次。指导完成女企业家协会换届，支持其开展工作，帮助女企业家解决实际困难，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助力对外开放。成功将中非妇女论坛纳入第三届中非经贸博览会总体方案，全国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林怡主持召开中非妇女论坛筹备工作视频会，全国妇联复函同意担任中非妇女论坛主办单位，助力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新高地。助力健康湖南。实施“两癌”免费检查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完成“两癌”免费检查102万余人，争取到中央财政2850万元救助金。举办首届全省综合性妇女健康运动会，102家国内外媒体和网站报道及转载。开展“我成长、我健康、我美丽”进高校宣讲活动，全省宣讲100场，促进妇女健康。

**3．维护权益暖人心。**强化源头维权。联合出台《湖南省婚俗改革工作指导意见》，制定平安家庭规范化建设标准，推动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的法规政策出台。召开全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新闻发布会，推动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实施。加强女童保护。牵头成立全国首家省级女童保护指导中心，与9家单位、6家团体会员代表签署合作备忘录，联合政法部门加强女童保护机制建设。积极参与“利剑护蕾”专项行动，全年发现报告性侵未成年人案件171起，跟进395起，提供陪同询问服务521例，为209人提供关爱救助资金76.14万元，提供心理援助714次、法律援助290次。化解矛盾纠纷。摸排婚姻家庭矛盾纠纷9226件，化解6480件，发现报告案件203件。接待和处理群众来访来信来电335件次、网络舆情案件17起，处置全国妇联、省委巡视组交办件30件次，跟进处置重大个案11起。加强普法宣传。开展“湘妹子”赶集普法活动，线上线下开展普法活动1.5万余场。推行女童权益保护“种子”计划，培训性教育公益讲师2490人，开展进学校、进乡村、进社区宣讲2万余场。

**4. 做实家庭夯基础。**推进家庭教育。牵头制定《湖南省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工作的规划（2022-2025年）》，出台《湖南省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分级建设标准（试行）》，推进省级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建设，支持指导县级以上妇联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建设。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获批中国儿童中心全国家庭教育研究与实践基地，在中国儿童中心2022年家庭教育工作现场交流会上推介经验。弘扬优良家风。开展寻找“最美家庭”“五好家庭”等活动，评选100户省级“最美家庭”、50户“五好家庭”，其中34户获评全国“最美家庭”、33户全国“五好家庭”，衡阳市最美家庭王亚琴传承红色基因的感人故事，收入中国妇女出版社编撰的《红色家风故事汇》。持续关爱服务。动员妇联干部和执委、最美家庭、巾帼志愿者、社会组织等力量，开展援琼、援藏、援疆医护人员家庭关爱帮扶工作和寒暑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受益家庭儿童超329万人次。开展“出手吧姐姐 温暖2022—关爱困境妇女儿童”等18个公益项目，管理30个专项资金，累计接收捐赠款物7000余万元，受益妇女儿童约23.18万人次。

**5. 深化改革激活力。**压实“责任田”。出台《湖南省妇联事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进一步明晰妇联职责定位和工作重点。制定省妇联“包片联点六级共建”工作方案，明确妇联领导和干部包片联点责任，打通省、市、县、乡、村、组六级妇女组织纵向联系，推动工作互通、资源共享。拓展“主阵地”。全省建立妇女之家28051个、“妇女微家”6584个。实施农村妇女之家“春风化雨”行动示范点项目，推动基层妇联参与宗教治理，得到中央统战部肯定。推进“团体会员倍增计划”，全省县级以上团体会员545个，新增263个。推动省人寿系统、省边检系统等建立妇联，在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中新建妇联组织2300余个。培养“领头雁”。与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共同举办新任妇联主席能力建设培训班、妇联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分级开展妇联系统干部、执委培训，提升市州、县市区、乡镇、村社区妇联主席和妇联干部、妇联执委履职能力。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2022年，我部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93.29%，但预算执行“前松后紧”的现象仍然存在，资金支付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经分析，主要原因为：一是部分业务处室工作前期计划性不强，节奏不紧。二是部分工作要求执行政府采购程序，或需要验收后支付，履行程序需花费较长时间。三是部分工作的开展按计划只能在年底实施，无法提前开展和支付，如道德模范帮扶项目。

（二）目前我会预算编制和绩效评价工作由办公室牵头负责,相关业务处室参与配合。一是部分业务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知识匮乏，对项目资金的绩效工作缺乏专业的规划和调查论证。二是我会尚未完成项目绩效指标库的建立，部分项目存在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置不合理，指标值未能细化、量化，效益指标存在不便衡量的情况。三是安排业务项目资金时考虑工作需要较多，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得不够，未真正发挥绩效考核的约束作用。

（三）预算准确率有待提高。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确，考虑不全面，导致年底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差较大。原因一是由于不是全口径预算,仅指省级财政年初安排数，没有安排年中追加的调整预算拨款数，二是前瞻性不强，没有综合考虑单位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

（四）精细化管理有待加强。从绩效评价看，部门支出预算和绩效评价部分项目目标无法用量化指标来进行考评，需要进一步做到合理性与可操作性的有机统一。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一是加强业务处室预算管理意识。将预算编制的原则，绩效管理结果的情况及时传达给业务处室，秉承实事求是、节约开支的原则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全面性、精准性。二是加快预算编制的节奏。年度工作要点确定后，第一时间进行预算经费的对照和梳理，确实因要点确定滞后导致的预算存在相对较大的偏离时，及时和财政沟通，履行预算调整申报审批手续。及时上报领导审核审批审定，做到预算编制有据可依，切合宣传工作要点。

（二）对项目实施绩效情况进行动态监控，将监控结果运用于项目资金分配。对于低效项目及非重点项目进行取消和压减；对于重点项目及绩效管理较好的项目可采取事前补助项目管理。通过项目动态管理与资金补助方式调整的有机结合，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加强资金项目整合力度，提高资金的聚集效应。

（三）建立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库，建立跟踪管理机制和反馈机制，实现项目申报、评审、监管、考核全流程线上管理，进一步提高申报和管理效率。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是省妇联将会把自评结果应用到下一年度的资金安排和项目立项中，并于2022年6月30日前，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在本单位的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是将本次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各业务处室、各项目单位和项目主管单位，评价结果作为我会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下年度项目资金预算的重要依据。

附件：1．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2022年度禁毒专项绩效自评表

4. 2022年度省直单位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